

中銀集團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守護十年網上保險計劃



由2020年7月1日起至2020年9月30日（包括首尾兩天）（「推廣期」），成功經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投保中銀集團人壽保險有限公司（「中銀人壽」）承保的「**守護十年網上保險計劃**」（「本計劃」），即有機會享有首年保費折扣優惠（「本優惠」），詳情如下：

適用計劃	首年保費折扣率
守護十年網上保險計劃 (經中銀香港手機銀行投保)	10%

 優惠代碼 **iPmo**

—— 請即輸入上述優惠代碼投保本計劃即可獲 **首年保費9折優惠!** ——
首年保費折扣優惠須受相關條款及細則約束。



「守護十年網上保險計劃」 之計劃詳情



投保/查詢



查詢網上投保之技術性支援

 中銀香港客戶服務熱線
(852) 3669 3003

查詢產品及售後服務

 中銀人壽客戶服務熱線
(852) 2860 0688

註：

保單權益人須承受中銀人壽的信貸風險。若保單權益人於保單初期終止此計劃及/或退保，其取回的收益金額可能遠低於已繳付的保費。

本優惠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為中銀人壽於中銀人壽網頁/中銀香港網頁/中銀香港手機程式之產品網頁所指定之日期。
2. 如欲獲享本優惠，申請人之投保申請必須於推廣期內完成並獲中銀人壽所接納（「合資格保單」）。
3. （只適用於保費回贈計劃）保費回贈之金額將會以保費折扣後（如有）繳付的保費金額計算。
4. 本優惠只適用於首年保費。如保費供款方式為每月繳付，首次保費將相等於首月已獲折扣的保費總額，其餘首年獲折扣的保費將於第二（2）至第十二（12）個月每月從客戶指定戶口內扣除。如保費供款方式為每年繳付，首年獲折扣的保費將根據預設的保費繳付日繳付。
5. 合資格保單必須在獲享本優惠時仍然生效，否則中銀人壽保留取消獲享本優惠的資格之權利。
6. 本優惠不可更換、轉讓、退回、轉換其他禮品或折換現金。
7. 若於冷靜期內取消保單或在任何退回保費的情況下，於本優惠下已獲扣除的保費金額均不會被視作已繳保費而計算在退回的已繳總保費內。
8. 除中銀人壽訂明的指定推廣外，本優惠不可與中銀人壽的其他推廣優惠同時使用。
9. 中銀人壽保留隨時修改、暫停或取消本優惠以及修訂有關條款及細則的酌情權而毋須事先通知。
10. 如有任何爭議，中銀人壽保留最終決定權。
11. 本宣傳品的內容只關於本優惠，至於本計劃的產品詳情請參閱有關產品小冊子。
12. 若本宣傳品之中、英文版本有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重要事項：

- 本計劃是一份人壽/危疾保險計劃並由中銀人壽承保，而非銀行存款計劃或銀行儲蓄計劃。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為中銀人壽委任的主要保險代理機構。

- 中銀人壽已獲保險業監管局授權及監管，於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經營長期業務。
- 中銀香港已獲香港保險業監管局根據《保險業條例》（香港法例第41章）發出保險代理機構牌照。（保險代理機構牌照號碼 FA2855）
- 中銀人壽保留根據擬受保人及申請人於投保時所提供的資料而決定是否接受或拒絕有關投保本計劃申請的權利。
- 本計劃受中銀人壽簽發的正式保單文件及條款所限制。各項保障項目及承保範圍、條款及除外事項，請參閱相關保單文件及條款。
- 中銀香港以中銀人壽之委任保險代理機構身份分銷人壽保險產品，有關人壽保險產品為中銀人壽之產品，而非中銀香港之產品。
- 對於中銀香港與客戶之間因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而產生的合資格爭議（定義見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的金融糾紛調解中心職權範圍），中銀香港須與客戶進行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程序；而有關保險產品的合約條款的任何爭議，應由中銀人壽與客戶直接解決。
- 中銀人壽保留隨時修訂、暫停或終止本計劃，更改有關條款及細則的權利。如有任何爭議，以中銀人壽決定為準。
- 客戶需自行支付使用中銀香港手機/網上銀行所產生的相關數據費用。
- 瀏覽人士使用中銀香港手機/網上銀行即表示同意中銀香港於手機/網上銀行不時所載之免責聲明及政策。

本宣傳品僅供參考，並只在香港以內派發，不能詮釋為在香港以外提供或出售或游說購買中銀人壽的任何產品的要約、招攬及建議。有關本計劃詳情（包括但不限於各項保障項目及承保範圍、詳盡條款、主要風險、細則、除外事項、保單費用及收費），請參閱中銀人壽簽發的保單文件及條款。關於網上投保技術性支援之查詢，請聯絡中銀香港客戶服務熱線(852)3669 3003。關於產品及售後服務之查詢，請聯絡中銀人壽客戶服務熱線(852)2860 0688。

本宣傳品由中銀人壽刊發。

2020年7月刊發

IP10/F/V02/0720/TC